



項目	案由	裁示或決議
報告事項一	簽為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紀表，報請公鑒。 (101.04.19)	1. 通過；准予確認。 2. 校網公告。
報告事項二	簽為提報本校 101 學年度預算案，報請公鑒。	1. 通過。 2. 提報 101.07.07 董事會議。
提案事項一	簽為修正本校「組織規程」案，敬請審議。 ※奉教育部 101.5.28 臺技(一)字第 1010095751B 號函核定—本校自本年 8 月 1 日起改名為「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」併同辦理修正組織規程。	1. 修正通過。 2. 提報 101.07.07 董事會議。 ※本案於董事會議審議通過後於 101.7.17 陳送教育部(發文字號：華秘字第 1010006274 號)
提案事項二	簽為修正本校「內部控制制度」案，敬請審議。	1. 修正通過。 2. 提報 101.07.07 董事會議。